

华中师范大学2008年高水平运动员招生简章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449/2021_2022__E5_8D_8E_E4_B8_AD_E5_B8_88_E8_c65_449737.htm 华中师范大学是教育部直属重点综合性师范大学，是国家“211工程”重点建设高校，是教育部批准的具有招收高水平运动员资格的大学之一。为推动我校学生体育运动的深入发展，提高学校竞技水平，增强大学生的体育素质，2008年我校面向全国招收高水平运动员。具体办法如下：一、招生范围、项目及计划 1、招生范围和项目 (1)面向全国招收高水平运动员 (2)招收项目：田径、羽毛球、武术（全国比赛前八名） 2、招生计划：30人 二、报名条件 思想政治素质好，身体健康，符合考生所在省认定的高水平运动员(体育特长生)条件,面向全国招收田径、羽毛球、武术项目,要求获得国家一级运动员（含）以上证书者,且武术项目要求为全国比赛前八名，面向湖北省内可招收获得国家二级运动员(含)以上证书者。 三、报名办法 符合条件者可从华中师范大学本科招生网（网址：zs.ccnu.edu.cn）下载并填写2008高水平运动员报名表.doc，将报名申请表及本人近期1寸免冠登记照片一张于2008年3月25日前邮寄或送达华中师范大学招生办公室（地址：湖北省武汉市珞喻路152号，邮编：430079），其中获得国家一级运动员（含）以上证书者还须提供本人近三年运动成绩证书、竞赛成绩册、秩序册、运动员等级证书等相关材料复印件。 四、考核和录取 我校将审核报名者的材料，并通知符合条件的学生来校参加测试，测试时间暂定于2008年4月上旬。（具体时间为湖北省教育考试院组织高测后两天） 1．高水平运动员候选人凭本人

身份证及运动成绩证书、竞赛成绩册、运动员等级证书原件到我校报到参加测试。 2. 高水平运动员测试包括体育专业水平测试，获得国家一级运动员（含）以上证书者还须参加文化基础测试。 3. 获得国家一级运动员(含)以上证书者并通过我校体育专项测试和文化基础测试的考生，经生源所在省级招办批准，我校直接予以录取，免予参加全国普通高考。

4、获得国家二级运动员证书的湖北省考生，参加湖北省和我校体育专项测试合格者，可与我校签定报考意向合同，高考成绩执行2008年湖北省第二批本科（二）录取控制分数线（如政策有变化，则以2008年湖北省最新政策为准）。 五、联系方式 校址：湖北省武汉市武昌珞喻路152号（市内乘车往关山方向到广埠屯站下即到） 联系单位：华中师范大学招生办公室 邮政编码：430079 咨询电话：027-67867080、67863404、67863334（招生办）02767861585、67861586（体育学院） 传真：027-67861550 华中师范大学招生办公室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十三日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